

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概述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日期

2017 年 3 月，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 5 月，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四项金融工具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境内上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公司依照规定的施行日期及要求执行上述准则及规定。

2、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按照财政部修订后的新金融工具准则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审批程序

2019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1、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2、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应将之前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不得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4、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5、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按照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要求，对所持有的金融资产及负债进行适当分类、确定其会计计量方法，并规范列报金融工具的相关信息。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执行对公司 2019 年期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产生一定影响，并预计将对公司未来财务报告产生较广泛的影响。

根据会计政策变更的衔接规定，公司在编制 2019 年各期间财务报告时，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四、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

董事会认为，本次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等相关规

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

五、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执行 2017 年财政部颁布的涉及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同意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

六、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本次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6 日